

先秦学术概论



NLIC 2970626274

吕思勉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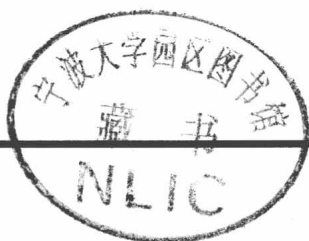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先秦学术概论

吕思勉 著



NLIC 2970626274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先秦学术概论/吕思勉 著.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12

ISBN 978 - 7 - 5495 - 0062 - 8

I. ①先… II. ①吕… III. ①先秦哲学—研究
IV. ①B2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92890 号

总 监 制:郑纳新
策 划:郑纳新
责任编辑:杨志友
装帧设计:赵 瑾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 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 - 31260822 - 129/139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山东省临沂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新华路东段 邮政编码:276017)

开本:889mm × 1 194mm 1/32

印张:6.25 字数:130 千字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6.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9 - 2925659)

出版说明

二十世纪中国文化昌盛,名家名作接踵相继,令人目不暇接;正是此种繁荣,铺垫了今日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故谓思想文化实乃一个民族进步的关键所在,只要有思想文化的活跃滋长,民族精神可以起衰继绝,民族血脉可以雄劲康健。而文化的发达,首在继承。唯有继承,始有创造。而继承的关键在乎吸收精华,剔除糟粕。故而,我们遴选二十世纪文化学术名作,重新校订出版,以便于各界读者阅读鉴赏与研究参考。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
上海贝贝特文化传播公司编辑部

二〇一〇年八月

目 录

上编 总论

第一章 先秦学术之重要	3
第二章 先秦学术之渊源	5
第三章 先秦学术兴起时之时势	13
第四章 先秦学术之源流及其派别	18
第五章 研究先秦诸子之法	23

下编 分论

第六章 道家	31
第七章 儒家	62
第八章 法家	110
第九章 名家	122
第十章 墨家	142
第十一章 纵横家	156
第十二章 兵家	160

第十三章 农家	166
第十四章 阴阳数术	171
第十五章 方技	177
第十六章 小说家	188
第十七章 杂家	190

附录 梁士

附录一 梁士的生平与著作	191
附录二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2
附录三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3
附录四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4
附录五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5

附录 梁士

附录一 梁士的生平与著作	191
附录二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2
附录三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3
附录四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4
附录五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5
附录六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6
附录七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7
附录八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8
附录九 梁士的著作目录	199
附录十 梁士的著作目录	200

上 编 总 论

第一章 先秦学术之重要

吾国学术，大略可分七期：先秦之世，诸子百家之学，一也。两汉之儒学，二也。魏晋以后之玄学，三也。南北朝隋唐之佛学，四也。宋明之理学，五也。清代之汉学，六也。今所谓新学，七也。七者之中，两汉魏晋，不过承袭古人；佛学受诸印度；理学家虽辟佛，实于佛学入之甚深；清代汉学，考证之法甚精，而于主义无所创辟；^①最近新说，则又受诸欧美者也。历代学术，纯为我所自创者，实止先秦之学耳。

然则我国民自汉以降，能力不逮古人邪？曰：不然。学术本天下公器，各国之民，因其处境之异，而所发明者各有不同，势也。交通梗塞之世，彼此不能相资，此乃无可如何之事。既已互相灌输，自可借资于人以为用。此

^① 梁任公谓清代学术，为方法运动，非主义运动，其说是也。见所撰《清代学术概论》。

非不能自创，乃不必自创也。譬之罗盘针、印刷术、火药，欧人皆受之于我。今日一切机械，则我皆取之于彼。设使中欧交通，迄今闭塞，岂必彼于罗盘针、印刷术、火药，不能发明；我于蒸汽、电力等，亦终不能创造邪？学术之或取于人，或由自造，亦若是则已矣。

众生所造业力，皆转相熏习，永不唐捐。故凡一种学术，既已深入人心，则阅时虽久，而其影响仍在。先秦诸子之学，非至晚周之世，乃突焉兴起者也。其在前此，旁薄郁积，蓄之者既已久矣。至此又遭遇时势，乃如水焉，众派争流；如卉焉，奇花怒放耳。积之久，泄之烈者，其力必伟，而影响于人必深。我国民今日之思想，试默察之，盖无不有先秦学术之成份在其中者，其人或不自知，其事不可诬也。不知本原者，必不能知支流。欲知后世之学术思想者，先秦诸子之学，固不容不究心矣。

第二章 先秦学术之渊源

凡事必合因缘二者而成。因如种子，缘如雨露；无种子，固无嘉谷；无雨露，虽有种子，嘉谷亦不能生也。先秦诸子之学，常以前此之宗教及哲学思想为其因，东周以后之社会情势为其缘。今先论古代之宗教及哲学思想。

邃初之民，必笃于教。而宗教之程度，亦自有其高下之殊。初民睹人之生死寤寐，以为躯壳之外，必别有其精神存焉。又不知人与物之别，且不知生物与无生物之别也。以为一切物皆有其精神如人，乃从而祈之，报之，厌之，逐之，是为拜物之教。八蜡之祭，迎猫迎虎，且及于坊与水庸，^①盖其遗迹。此时代之思想，程度甚低，影响于学术者盖少。惟其遗迹，迄今未能尽去；而其思想，亦或存于愚夫愚妇之心耳。

稍进，则为崇拜祖先。盖古代社会，转结之范围甚

① 《礼记·郊特牲》。

隘。生活所资，惟是一族之人，互相依赖。立身之道，以及智识技艺，亦惟恃族中长老，为之牖启。故与并世之人，关系多疏，而报本追远之情转切。一切丰功伟绩，皆以传诸本族先世之酋豪。而其人遂若介乎神与人之间。以情谊论，先世之酋豪，固应保佑我；以能力论，先世之酋豪，亦必能保佑我矣。凡氏族社会，必有其所崇拜之祖先，以此。我国尊祖之念，及其崇古之情，其根荦，实皆植于此时者也。

人类之初，仅能取天然之物以自养而已。^①稍进，乃能从事于农牧。农牧之世，资生之物，咸出于地，而其丰歉，则悬系于天。故天文之智识，此时大形进步；而天象之崇拜，亦随之而盛焉。自物魅进至于人鬼，更进而至于天神地祇，盖宗教演进自然之序。而封建之世，自天子诸侯卿大夫士，至于庶民奴婢，各有等级，各有职司。于是本诸社会之等差，悬拟神灵之组织，而神亦判其尊卑，分其职守焉。我国宗教之演进，大略如此。

徒有崇拜之对象，而无理论以统驭之，解释之，不足以言学问也。人者，理智之动物，初虽蒙昧，积久则渐进于开明。故宗教进步，而哲学乃随之而起。哲学家之所论，在今日，可分为两大端：曰宇宙论，曰认识论。认识论必研求稍久，乃能发生。古人之所殚心，则皆今所谓宇宙

① 所谓搜集及渔猎之世也，见第三章。

论也。

宇宙果有际乎？宙果有初乎？此非人之所能知也。今之哲学家，于此，已置诸不论不议之列。然此非古人所知也。万物生于宇宙之中，我亦万物之一；明乎宇宙及万物，则我之所以为我者，自无不明；而我之所以处我者，亦自无不当矣。古人之殚心于宇宙论，盖以此也。

大事不可知也，则本诸小事以为推。此思想自然之途径，亦古人所莫能外也。古之人，见人之生，必由男女之合，而鸟亦有雌雄，兽亦有牝牡也，则以为天地之生万物，亦若是则已矣。故曰：“天神引出万物，地祇提出万物”；^①又曰：“物本乎天，人本乎祖”^②也。

哲学之识，在能解释一切现象，若或可通，或不可通，则其说无以自立矣。日月之代明，水火之相克，此皆足以坚古人阴阳二元之信念者也。顾时则有四，何以释之？于是有“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象”之说。^③日生于东而没于西，气燠于南而塞于北，于是以四时配四方。四方合中央而为五；益之以上方则为六；又益四隅于四正，则为八方；合中央于八方，则成九宫。伏羲所画八卦，初盖以

① 《说文解字》。

② 《礼记·郊特牲》。

③ 《易·系辞传》。

为分主八方之神；其在中央者，则下行九宫之太乙也。^①至于虞、夏之间，乃又有所谓五行之说。^②五行者：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此盖民用最切之物，^③宗教家乃按其性质，而分布之于五方。思想幼稚之世，以为凡事必皆有神焉以司之，而神亦皆有人格，于是有五帝六天之说。^④五帝者：东方青帝灵威仰，主春生。南方赤帝赤熛怒，主夏长。西方白帝白招拒，主秋成。北方黑帝汁光纪，主冬藏。而中央黄帝含枢纽，寄王四季，不名时。以四时化育，皆须土也。昊天上帝耀魄宝，居于北辰，无所事事。盖“卑者亲事”，^⑤封建时代之思想则然；而以四时生育之功，悉归诸天神，则又农牧时代之思想也。四序代谢，则五帝亦各司其功，功成者退。故有五德终始之说。^⑥地上之事，悉由天神统治；为天神之代表

① 《后汉书·张衡传》注引《乾凿度》郑注：“太乙者，北辰神名也。下行八卦之宫。每四乃还于中央。中央者，地神之所居，故谓之九宫。天数大分，以阳出，以阴入。阳起于子，阴起于午，是以太乙下行九宫，从坎宫始，自此而坤，而震，而巽，所行者半矣，还息于中央之宫。既又由此而乾，而兑，而艮，而离，行则周矣，上游息于太一之星，而反紫宫也。”

② 五行见《书·洪范》，乃箕子述夏法。

③ 《礼记·礼运》：“用水，火，金，木，饮食，必时”，饮食即指土，洪范所谓“土爰稼穡”也。

④ 见《礼记·郊特牲正义》。

⑤ 《白虎通义·王行篇》。

⑥ 见第十四章。

者，实惟人君；而古代家族思想甚重，以人拟天，乃有感生之说。^① 凡此，皆古代根于宗教之哲学也。

根据于宗教之哲学，虽亦自有其理，而其理究不甚圆也。思想益进，则合理之说益盛。虽非宗教所能封，而亦未敢显与宗教立异；且宗教之说，侏侗而不确实，本无可附合也；于是新说与旧说，遂并合为一。思想幼稚之世，其见一物，则以为一物而已。稍进，乃知析物而求其质。于是有五行之说。此其思想，较以一物视一物者，为有进矣。然物质何以分此五类，无确实之根据也。又进，乃以一切物悉为一种原质所成，而名此原质曰气。为调和旧说起见，乃谓气之凝集之疏密，为五种物质之成因。说五行之次者，所谓“水最微为一，火渐著为二，木形实为三，金体固为四，土质大为五”也。^② 既以原质之疏密，解释物之可见不可见，即可以是解释人之形体与精神。故曰：“体魄则降，知气在上”；^③ 又曰：“众生必死，死必归土。骨肉毙于下，阴为野土；其气发扬于上为昭明”也。^④ 夫如是，则恒人所谓有无，只是物之隐显；而物之隐显，只

① 见《诗·生民疏》引《五经异义》。

② 《洪范正义》。

③ 《礼记·礼运》。知与哲通，哲、晰实亦一字，故知有光明之义。

④ 《礼记·祭义》

是其原质之聚散而已。故曰：“精气为物，游魂为变”也。^①既以是解释万物，亦可以是解释宇宙。故曰：“有大易，有大初，有大始，有大素。大易者，未见气也。大初者，气之始也。大始者，形之始也。大素者，质之始也。气形质具而未相离，谓之浑沌”，及“轻清者上为天，重浊者下为地，冲和气者为人”，而天地于是开辟焉。^②

然则此所谓气者，何以忽而凝集，忽而离散邪？此则非人所能知。人之所知者，止于其聚而散，散而聚，常动而不息而已。故说宇宙者穷于易，而《易》与《春秋》，皆托始于元。^③易即变动不居之谓，元则人所假定为动力之始者也。《易》曰：“易不可见，则乾坤或几乎息矣。”^④又曰：“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乃统天”，^⑤盖谓此也。^⑥

人之思想，不能无所凭藉；有新事物至，必本诸旧有之思想，以求解释之道，而谋处置之方，势也。古代之宗教及哲学，为晚周之世人人所同具之思想。对于一切事

① 《易·系辞传》。

② 《周易正义》八论引《乾凿度》。《列子·天瑞》篇略同。《列子》，魏晋人所为，盖取诸《易纬》者也。

③ 参看第七章第二节。

④ 《系辞传》。

⑤ 《乾彖辞》。

⑥ 老子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之名曰大。”亦指此动力言也。

物之解释及处置，必以是为之基，审矣。此诸子之学，所以虽各引一端，而异中有同，仍有不离其宗者在也。^①

① 昔在苏州讲学，曾撰《论读子之法》一篇，以示诸生。今节录一段于下，以备参考。原文曰：古代哲学，最尊崇自然力。既尊崇自然力，则只有随顺，不能抵抗。故道家最贵无为。无为非无所事事之谓，谓因任自然，不参私意云耳。然则道家所谓无为，即儒家“为高必因丘陵，为下必因川泽”之意；亦即法家绝圣弃知，专任度数之意也。自然之力，无时或息。其在儒家，则因此而得自强不息之义。道家之庄、列一派，则谓万物相刃相靡，其行如驰，“一受其成形，不亡以待尽”，因此而得委心任运之义焉。自然力之运行，古人以为如环无端，周而复始。其在道家，则因此而得祸福倚伏之义，故贵知白守黑，知雄守雌。其在儒家，则因此而得穷变通久之义，故致谨于治制之因革损益。其在法家，则因此而得“古今异俗，新故异备”之义，而商君等以之主张变法焉。万物虽殊，然既为同一原质所成，则其本自一。若干原质，凝集而成物，必有其所以然，是之谓命，自物言之则曰性。性命者物所受诸自然者也。自然力之运行，古人以为本有秩序，不相冲突。人能常守此定律，则天下可以大治。故言治贵反诸性命之情。故有反本正本之义。儒家言尽性可以尽物，道家言善养生者可以托天下，理实由此。抑春秋之义，正次王，王次春，言王者欲有所为，宜求其端于天；而法家言形名度数，皆原于道，亦由此也。万物既出于一，则形色虽殊，原理不异。故老贵抱一，孔贵中庸。抑宇宙现象，既变动不居，则所谓真理，只有变之一字耳。执一端以为中，将不转瞬而已失其中矣。故贵抱一而戒执一，贵得中而戒执中，抱一守中，又即贵虚贵无之旨也。然则一切现象，正惟相反，然后相成，故无是非善恶之可言，而物伦可齐也。夫道家主因任自然，而法家主整齐划一，似相反矣；然其整齐划一，乃正欲使天下皆遵守自然之律，而绝去私意，则法家之旨，与道家不相背也。儒家贵仁，而法家贱之。然其言曰：“法之为道，前者而长利；仁之为道，偷乐而后穷。”则其所攻者，乃姑息之爱，非儒家所谓仁（转下页）